

常州市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竞磋 JSXD2021-023 号

项目名称：金坛区创建省级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平台建设项目

甲方：常州市金坛区应急管理局

乙方：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

签订日期：2021 年 12 月

合同协议书

甲方：常州市金坛区应急管理局（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双方友好协商，现就提供金坛区创建省级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平台建设项目事宜达成如下协议并签定本合同，以资双方共同信守。

1. 定义

（1）合同

是指甲乙双方签署的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补充协议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2）服务

是指合同规定乙方须针对本项目开发的软件、承担的安装、调试、验收、技术支持和质保期内应履行的售后服务等义务。

2. 项目内容

本项目合作内容包括：乙方根据甲方要求提供相关配套服务，详见附件清单。

3. 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

（1）合同金额：本项目合同总金额为：¥2786000元整（人民币：贰佰柒拾捌万陆仟元整），均为服务费。

（2）付款方式

- 1) 合同签订后，一个月内支付预付款 30%；
- 2) 项目内容完成，提交常州市级评审通过后一个月内，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70%；
- 3) 项目提交省级创建安全发展示范城市验收合格后一个月内，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90%；
- 4) 项目提交省级创建安全发展示范城市验收合格后，完成为期一年的金坛区创建省级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平台维护保养工作，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100%。

（3）乙方开户银行及帐号

开户银行名称：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常州钟楼支行

银行帐号： 32001628836050824713

公司地址：常州市新北区河海中路 82 号

联系电话：0519-88156682

4. 项目建设时间

本项目从合同签约之日起，建设周期为 180 个工作日，遇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如台风、水灾、地震、火灾等）及甲方提出重大功能变更等因素造成的项目延期，工期可根据实际情况由双方签字作相应顺延。

5. 服务交付

(1) 乙方在相关服务完成后，向甲方提交确认单，由甲乙双方确认并签署。

6. 违约责任

(1) 甲方的违约责任：如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付款时间准时支付合同款项时，每延迟 1 日向乙方支付逾期付款部分总金额的万分之三的违约金，最高不超过合同金额的 5%，达到 5% 时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2) 乙方的违约责任：如由于乙方原因致使项目不能在合同规定的工期内完工，每延迟 1 日应按合同总金额的万分之三向甲方交纳误期违约金，最高不超过合同金额的 5%，达到 5% 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7. 权利和义务

(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 确定并提供乙方明确的服务需求；
- 2) 确认乙方制定的该项目的服务清单；
- 3) 负责协调提供服务建设中所需的甲方资源；
- 4) 协调相关部门做好整个项目的协助工作；
- 5) 按时组织项目验收；

(1)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 乙方承诺严格依照甲方确认的服务清单的提供服务；
- 2) 会同甲方制定该项目的实施方案，并组织实施和管理；
- 3)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整体服务的建设工作；
- 4) 在服务开通后，制定培训计划，做好现场培训和技术培训工作；

5) 积极配合项目的验收工作;

6) 支持本地化服务, 提供全天候 7×24 小时技术支持服务, 对系统故障在 6 小时内响应,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

8. 履约保证金

合同总价 5 %的履约保证金 (中标供应商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或提交), 采购人将在终验完毕后返还乙方履约保证金;

9. 保密条款

(1) 未经对方书面许可, 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提供或披露与对方业务有关的资料和信息, 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2) 甲乙双方通过本合同实施了解到对方的有关网络组织、业务发展、价格策略等商业机密时, 双方均有义务为对方保密。

10. 合同变更

(1) 本合同经双方书面同意, 可以进行修改、补充完善。在合同有效期内双方中任何一方欲完善本合同必须提前三个月向对方以书面形式提出。

(2) 甲乙双方中任何一方未履行本合同条款, 导致合同不能履行、不能完全履行或者合同履行成为不必要, 未违约的另一方有权变更合同。

(3) 本合同未尽事宜, 双方应本着互惠互利、友好协商的原则另行约定, 并应以附件或补充合同等形式体现。

11. 争议解决

双方因本合同的履行而发生的争议, 应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 任何一方均可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在诉讼期间, 本合同不涉及争议的条款仍须履行。

12. 其他

(1) 本合同一式肆份, 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包含合同正本及附件, 合同附件与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有效期为叁年, 自双方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在合同终止期前三个月, 甲、乙双方必须协商确定是否续约。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日期：2021.12.7



刘国峰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日期：2021.12.7



江子

丁子

		业务域总体框架。				
11	监管监察系统	★集成实现对全区多家高危企业及重大危险源企业安全监管数据的采集,查看企业平面布置图、基础信息、车间、物料、仓库、储罐、有限空间、特种设备、涉爆粉尘、高危工艺、重大危险源等详细信息。	1	套	50000	50000
12	监测预警系统	★集成实现对企业储罐区液位、温度、压力、储量的实时监控,超限系统可记录超限内容并进行报警。	1	套	50000	50000
13	应急指挥系统	★按照一键处置、一键群发、物资调取、风险分析四个功能。一键处置智能匹配应急预案库和应急资源库,生成事件现场处置预案;一键群发将事故应急处置信息发送急救相关人员;物资调取按照企业自救、周边救援、政府救援的顺序查看周围救援物资;风险分析显示事故所需周边危险源及防护目标。	1	套	50000	50000
14	辅助决策分析	包含应急预案、应急救援队伍、应急救援装备与物资、应急专家、安全知识库的综合查询与信息的管理,提供综合分析研判。	1	套	50000	50000
15	政务管理系统	实现安全文件发布、第三方中介机构管理、应急值守管理功能。	1	套	50000	50000
16	云服务器	满足本次项目平台运行所需要的云资源	1	套	80000	80000
.....	方案编制	编制《创建省级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工作方案》《创建省级安全发展示范城市任务分解清单》《金坛区省级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创建自评报告》《城市安全风险评估报告》《城市安全风险白皮书》《应急能力评估报告》	1	项	1236000	1236000
投标总价			2786000			